

春天花园三期路面沥青浇筑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XZP2025090500051)

项目所在地: 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

一、招标条件

本春天花园三期路面沥青浇筑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6.9万元, 招标人为苏州市相城区元和街道春天花园业主委员会。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次招标范围为春天花园三期路面沥青浇筑: 铣刨路面, 重新摊铺细粒式沥青砼路面以及划线。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春天花园三期路面沥青浇筑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春天花园三期路面沥青浇筑:

(一) 申请人应当具备的必要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2. 投标申请人资质类别和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3. 企业具备安全生产条件, 并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
4. 拟选派注册建造师(项目经理)资质类别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建造师及以上资格。

5. 项目经理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证);

6. 项目负责人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6.1 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
6.2 项目负责人是非变更后无在建工程, 或项目负责人是变更后无在建工程(必须原合同工期已满且变更备案之日起已满6个月), 或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或因故不能按期开工、且已办理了项目负责人解锁手续, 或项目负责人有在建工程, 但该在建工程与本次招标的工程属于同一工程项目、同一项目批文、同一施工地点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情况且总的工程规模在项目负责人执业范围之内。

6.3 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 或者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 但自记录之日起已超过5年的。

(二) 投标申请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项目管理人，以及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设计服务的；
3.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或者相互控股、参股的；
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6. 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以及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被暂停且在暂停期内；
7. 因拖欠工人工资或者因发生质量安全事故被有关部门限制在招标项目所在地承接工程的；
8. 投标人近3年内有行贿犯罪行为且被记录，或者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记录且自记录之日起未超过5年的；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9-05 09:00到2025-09-12 16:00

获取方式：提交报名资料现场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9-18 09:30

递交方式：现场纸质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9-18 09:30

开标地点：苏州市相城区阳澄湖中路99号星云汇生活广场1幢10楼会议室

七、其他

一、招标条件

春天花园三期路面沥青浇筑已批准建设，招标人为苏州市相城区元和街道春天花园业主委员会，工程所需资金来源为自筹。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春天花园三期路面沥青浇筑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 本次招标项目的建设地点：春天花园小区内
2. 工程规模：合同估算价约6.9万元
3. 招标工期：15日历天
4. 招标质量：合格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申请人应当具备的必要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2. 投标申请人资质类别和等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3. 企业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并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

4. 拟选派注册建造师（项目经理）资质类别等级：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建造师及以上资格。

5. 项目经理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证）；

6. 项目负责人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6.1 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

6.2 项目负责人是非变更后无在建工程，或项目负责人是变更后无在建工程（必须原合同工期已满且变更备案之日起已满6个月），或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或因故不能按期开工、且已办理了项目负责人解锁手续，或项目负责人有在建工程，但该在建工程与本次招标的工程属于同一工程项目、同一项目批文、同一施工地点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情况且总的工程规模在项目负责人执业范围之内。

6.3 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或者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但自记录之日起已超过5年的。

（二）投标申请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项目管理人，以及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设计服务的；

3.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或者相互控股、参股的；

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6. 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以及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被暂停且在暂停期内；

7. 因拖欠工人工资或者因发生质量安全事故被有关部门限制在招标项目所在地承接工程的；

8. 投标人近3年内有行贿犯罪行为且被记录，或者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记录且自记录之日起未超过5年的；

四、确定投标人办法

资格后审全部入围，少于三家重新发布招标公告。

五、其他明确事项

1、报名资料组成：

（1）加盖单位公章的书面申请书原件（注明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及电子邮箱等）；

（2）投标人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3) 加盖企业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或签字）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如有授权），委托代理人必须为本企业在职工，并提供有效的劳动合同复印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须在有效期内）、近三个月社保缴费证明复印件；

(4) 拟选派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资质证书、安全员B类证复印件，项目经理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均须在有效期内）；

注：以上所有材料须按序装订成册，一式一份封袋（封袋上须写明所投工程名称、联系人姓名及联系方式，邮箱），所有复印件须字迹清晰，并均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2、报名资料的递交：

(1) 报名材料必须按序装订成册，一式一份，于2025年09月12日下午17:00前送至苏州咨悦潭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苏州市阳澄湖中路99号星云汇生活广场1幢10楼招标代理部），逾期不予接收；

(2) 本项目只接受现场报名，在报名完成后的单位方可购买招标文件；

(3) 招标文件售价300元/份，售后不退；

(4) 本项目工程量清单等资料由招标代理公司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至各投标人电子邮箱，请各投标单位在购买招标文件后关注邮箱信息，若未收到相关文件须及时联系招标代理机构；

3、评分办法：本项目采用合理低价法。

4、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年09月18日09:3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苏州市相城区阳澄湖中路99号星云汇生活广场1幢10楼会议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苏州市相城区元和街道春天花园业主委员会。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苏州市相城区元和街道春天花园业主委员会

地 址：苏州市相城区元和街道

联 系 人：杨广平

电 话：19837206965

电 子 邮 件：/

招 标 代 理 机 构：苏州咨悦潭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苏州市相城区阳澄湖中路99号华宇星云汇1幢10楼

联 系 人：张佳佳、汪明

电 话：0512-66185285-8029

电 子 邮 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张佳佳（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